**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资金（龙潭村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）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财政衔接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。

根据《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衔接资金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158号）精神，下达我镇财政资金27万元，已到我镇；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现已完成建设。

（二）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

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：完成建设机械冷库-120吨（490立方)建设，带动竹园镇华吉村10户农户（其中贫困户3户11人）共同发展，提供固定岗位2人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1.开展范围：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

2.对象：奉节县缅北惠龙农业专业合作社

3.时间：2021年12月12日

4.方式 ：资料检查、现场核查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  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已完成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，已按文件要求拨付财政补助资金27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该资金全部用于开展建设缅北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，项目资金量、使用方向匹配，有一套严格的资金管理系统。

  （二）绩效项目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效益情况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已完成建设机械冷库-120吨（490立方）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验收合格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该项目在文件规定的时候完成、验收，补助资金在该项目完成验收后已及时发放给项目企业主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该项目项目建设总成本70万元。

2.效果情况

（1）社会效益。该项目的建成，让更多的困难群众有了增收的渠道，2021年累计超过带动10户（脱贫户3户）群众增收。

（2）可持续影响。该项目的落地让更多的困难群众有了务工的途径和增收的门路。

3.满意度情况

受益人满意度95%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9.5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五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